

叶县总河长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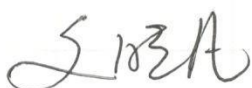
总河长 2022 年第 2 号令

关于调整省、市、县三级河道县级河长 及联系部门的决定

各级河长，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
各相关单位：

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经县委、县政府研究，调整省、
市、县三级河道县级河长及联系部门，现予以公布。

附件：叶县省、市、县三级河道县级河长及联系部门

总河长： 

2022 年 5 月 13 日

附 件

叶县省、市、县三级河道县级河长及联系部门

第一总河长：徐延杰

总 河 长：文晓凡

序号	河流名称	县级河长	职务	联系部门
1	南水北调	文晓凡	县长	县水利局
2	沙河	文晓凡	县长	县水利局
3	北汝河	田红霞	县委副书记	县教育体育局
4	澧河	胡炜哲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县发改委
5	大麦河	孙利旺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副县长	县文化广电 和旅游局
6	湛河	常姣峰	副县长	县自然资源局
7	灰河	郭志钢	副县长	县农业农村局

8	大泥河	赵国明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县公安局
9	甘江河	何鹏飞	副县长	县生态环境局
10	马子河	李青山	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党工委委员、三级调研员	县林业局
11	护城河	高文克	县重点项目工作指挥部 副指挥长	县城市管理局
12	石院墙河	赵三林	县重点项目工作指挥部 副指挥长	县工信局
13	起墓河	王东效	县重点项目工作指挥部 副指挥长	县卫健委
14	石潭河	张安有	县重点项目工作指挥部 副指挥长	县民政局